

类别：A

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签发人：张 弦

汉卫函〔2025〕153号

对市政协六届四次会议第 385 号提案的答复函

王琼委员：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和规范现制现售饮用水管理的建议》（第 385 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截至 2025 年 5 月，全市共有现制现售饮用水机经营单位 210 家，共安装不同品牌直饮水机 2013 台。近年来，我委高度重视现制现售饮用水卫生安全工作，先后通过国家“双随机一公开”及专项检查的形式，加强现制现售饮用水监管，有效保证了水质安全。截至目前，全市累计对 160 余家现制现售饮用水经营单位

的 1500 余台设备进行了现场监督检查，责令整改 356 台；累计对 118 台现制现售饮水机的出水水质开展了检测，水质检测合格率 100%。

（一）关于明确管理主体方面。2025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的《陕西省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中已对相关部门管理职责做了进一步明确。

（二）关于坚决取缔和拆除质量低劣、不符合国家技术标准，安装在有污染源的现制现售水机方面。在监督检查中未发现不符合国家技术标准的现制现售饮用水机，安装位置不符合规定的，《陕西省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实施后，我委 2025 年 5 月 6 日印发《关于加强现制现售饮用水卫生监督工作的通知》，要求县区组织对标自查整改，全市整改设备选址不符合规定 77 台。

（三）关于联合开展现制现售饮水安全检查方面。2025 年 3 月 25 日我委联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印发了《关于对中心城区现制现售饮用水单位开展部门联合检查的通知》，与市市场监管局开展了联合监督检查，随机抽取中心城区 8 家现制现售饮用水经营单位，指导督促经营户落实主体责任和各项卫生要求，对发现的问题依法责令整改。

二、下步工作措施

下一步，我委将采取“双随机”检查及部门联合抽查的方式，加强对《陕西省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同时，通过入户检查宣讲、定期组织对生活饮用水单位法人集中开展法律法规和卫生标准宣传培训的方式，进一步提高其法律意识、卫生意识和诚信经营意识，落实主体责任，规范生产经营行为，保证生活饮用水卫生安全，保障公众身体健康。

衷心感谢您对我们工作提出的宝贵意见，请您在今后能一如既往地为我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建言献策。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督查室。

政协提案答复函征求意见表

提案编号	385	承办单位	市卫健委
联系人	何永波	电 话	2626445
提案题目	关于加强和规范现制现售饮用水管理的建议		
对办理工作的评价“√”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 满意.			
提案者签名 (单位盖章)			时间 2025. 9. 9

注：此表与答复函征求意见稿同时送提案者，表格前5项由承办单位填写，提案者签字后复印送市政府督查室、市政协提案委。